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10 月 29 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英丽女士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近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邮储银行潘英丽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1174 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核准潘英丽女士的任职资格。

根据相关规定，潘英丽女士自 2019 年 12 月 23 日起就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潘英丽女士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为三年。

潘英丽女士的简历如下：

潘英丽女士，64 岁，现任上海交通大学现代金融研究中心主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研究基地潘英丽工作室首席专家，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潘英丽女士曾任华东师范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特聘专家，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潘英丽女士获华东师范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华东师范大学世界经济博士学位。

本行董事会对潘英丽女士的加入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